



181520341170



# 检测报告

## Testing Report

编号: XZ-JC2309-018



2309JC018



项目(样品)名称:	东营市滨海热力有限公司九月月度检测项目
委托单位:	东营市滨海热力有限公司
检测类别:	委托检测
报告日期:	二零二三年九月六日

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- 一、对检测数据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视同认可。
- 二、报告未盖我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。
- 三、报告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四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委托送检的样品，仅对来样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五、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六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本报告不得复制；不得做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，经同意复制的报告应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- 七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八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九、本报告分为正本和副本，正本交客户，副本连同原始记录一并存档。
- 十、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出报告仅供内部参考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检测机构：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/检测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南、太行山路东天顺隆 2 号楼五层

邮政编码：257091

联系电话：0546 - 8230020

传 真：0546 - 8230020

邮 箱：sdxzjc001@163.com

公司网址：www.sdxzjc.cn





#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81520341170

名称：山东旭正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一路287号天顺隆2号楼(257000)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81520341170

发证日期：2018年03月26日

有效期至：2024年03月25日

发证机关：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18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方	名称	东营市滨海热力有限公司		
	联系人	徐晓晓	联系电话	18953063530
受检项目	名称	东营市滨海热力有限公司九月月度检测项目		
	采样地址	东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钱塘江路与兴海路交叉口东北方向 180 米		
	采样日期	2023.09.02	分析日期	2023.09.02-09.05
	样品规格/数量	500ml 水样*24 瓶、250ml 水样*13 瓶、200ml 水样*7 瓶、1L 水样*3 瓶		
检测项目	废水检测项目: pH值、全盐量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总磷、氟化物、硫化物、石油类、挥发酚、溶解性总固体、总汞、总镉、总砷、总铅, 共15项。			
工况状态	检测时该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			
检测结果	见本报告第2页			
备注				

编制: 郭景东

审核: 刘浩

批准: 董晓波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签发日期: 2023.9.5

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18

第 2 页 共 4 页

## 一、废水检测结果

表 1 (样品状态: 水质微浊、无异味)

采样日期		2023.09.02		检测点位	DW001 车间废水总排口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
样品编号		23H09018FS1001	23H09018FS1002	23H09018FS1003	
pH 值	无量纲	7.7	7.8	7.7	7.7
全盐量	mg/L	1.53×10 <sup>3</sup>	1.55×10 <sup>3</sup>	1.56×10 <sup>3</sup>	1.55×10 <sup>3</sup>
悬浮物	mg/L	3	4	4	4
化学需氧量	mg/L	21	22	21	21
氨氮	mg/L	0.190	0.203	0.206	0.200
总磷	mg/L	0.26	0.26	0.23	0.25
氟化物	mg/L	1.20	1.15	1.15	1.17
硫化物	mg/L	ND	ND	ND	ND
石油类	mg/L	0.31	0.30	0.33	0.31
挥发酚	mg/L	ND	ND	ND	ND
溶解性总固体	mg/L	2.01×10 <sup>3</sup>	2.05×10 <sup>3</sup>	2.00×10 <sup>3</sup>	2.02×10 <sup>3</sup>
备注		“ND”表示未检出			

表 2 (样品状态: 水质微浊、无异味)

采样日期		2023.09.02		检测点位	DW002 脱硫废水排放口
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
检测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
样品编号		23H09018FS2001	23H09018FS2002	23H09018FS2003	
pH 值	无量纲	7.4	7.5	7.3	7.7
悬浮物	mg/L	3	3	4	3
化学需氧量	mg/L	16	15	16	16
总汞	mg/L	ND	ND	ND	ND
总镉	mg/L	ND	ND	ND	ND
总砷	mg/L	ND	ND	ND	ND
总铅	mg/L	ND	ND	ND	ND
氟化物	mg/L	4.21	4.21	4.04	4.15
硫化物	mg/L	ND	ND	ND	ND

## 二、质量控制

### (一) 质控措施

1. 本次检测针对不同检测项目采用相应采样、检测标准及方法。
2. 本次检测所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, 并在有效使用期内。
3. 本次检测采用的具体质量控制措施有空白样品分析、平行样品分析、标准样品测定等。

### (二) 质控结果

#### 1. 平行样

质控类型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结果		判定依据	判定
实验室平行	23H09018FS1001	氟化物	mg/L	1.20	1.20	相对偏差≤5%	合格
	23H09018FS1001	全盐量	mg/L	1.53×10 <sup>3</sup>	1.53×10 <sup>3</sup>	相对偏差≤10%	合格

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18

第 3 页 共 4 页

(续上表)

实验室 平行	23H09018FS1001	悬浮物	mg/L	3	4	相对偏差≤5%	合格
	23H09018FS1001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2.01×10 <sup>3</sup>	2.02×10 <sup>3</sup>		合格
	23H09018FS2001	总铅	mg/L	ND	ND		合格
	23H09018FS2001	总镉	mg/L	ND	ND		合格
	23H09018FS1003	石油类	mg/L	0.33	0.32		合格
	23H09018FS1003	总磷	mg/L	0.23	0.23		合格
	23H09018FS1002	挥发酚	mg/L	ND	ND	相对偏差≤30%	合格
	23H09018FS2003	硫化物	mg/L	ND	ND		合格
	23H09018FS1003	化学需氧量	mg/L	21	21	相对偏差≤10%	合格
	23H09018FS1002	氨氮	mg/L	0.203	0.203	相对偏差≤5%	合格
	23H09018FS2001	总汞	mg/L	ND	ND	相对偏差≤20%	合格
	23H09018FS2001	总砷	mg/L	ND	ND		合格
备注	“ND”表示未检出						

## 2. 标准样品结果

质控类型	检测项目	单位	质控样浓度	结果	判定
实验室质控	总铅	mg/L	1.80±5%	1.85	合格
	总镉	mg/L	1.80±5%	1.74	合格
	氟化物	mg/L	2.00±5%	2.03	合格
	石油类	mg/L	24.3±1.5	24.9	合格
	总磷	mg/L	0.50±5%	0.51	合格
	挥发酚	mg/L	1.00±10%	0.993	合格
	硫化物	mg/L	0.350±10%	0.347	合格
	化学需氧量	mg/L	20±10%	20	合格
	氨氮	mg/L	1.00±10%	1.01	合格
	总汞	μg/L	4.18±0.46	4.20	合格
	总砷	μg/L	10.1±0.5	10.4	合格

## 3. 加标样品结果

质控类型	检测项目	单位	样品浓度	加标量	加标后浓度	回收率(%)	判定依据(%)	判定
实验室加标	硫化物	μg	1.37	5	6.20	112	60-120	合格

## 4. 空白样

质控类型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结果	判定
全程序空白	23H09018FS1004	硫化物	mg/L	ND	合格
	23H09018FS2004	硫化物	mg/L	ND	合格
	23H09018FS2004	总汞	mg/L	ND	合格
	23H09018FS2004	总砷	mg/L	ND	合格
备注	“ND”表示未检出				

本页余下空白

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XZ-JC2309-018

第 4 页 共 4 页

## 三、检测方法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标准代号	标准名称	检出限
废水	pH 值	HJ 1147-2020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—
	全盐量	HJ/T 51-1999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	—
	悬浮物	GB 11901-89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	—
	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	4 mg/L
	氨氮	HJ 535-2009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25mg/L
	总磷	GB 11893-89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	0.01 mg/L
	氟化物	GB 7484-87	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	0.05mg/L
	硫化物	HJ 1226-2021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0.01 mg/L
	石油类	HJ 637-2018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	0.06 mg/L
	挥发酚	HJ 503-2009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0.01mg/L
	溶解性总固体	GB/T5750.4-2006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8.1 称量法	—
	总汞	HJ 694-2014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0.04 μg/L
	总镉	GB 7475-87	水质 铜、锌 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05mg/L
	总砷	HJ 694-2014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0.3 μg/L
总铅	GB 7475-87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0.2mg/L	

## 四、使用仪器设备

序号	仪器名称	型号	设备编号
1	取水器	—	—
2	pH 计	CT-6020	XZ-JCC-M-123
3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PC	XZ-JCS-M-006
4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8000A	XZ-JCS-M-021
5	电子天平	BSM120.4	XZ-JCS-M-027
6	氟离子计	PXS-F	XZ-JCS-A-032
7	红外分光测油仪	lnLab-2100	XZ-JCS-M-007
8	原子荧光光度计	AF-7500B	XZ-JCS-M-004
9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AA-7020	XZ-JCS-M-025
10	COD 恒温加热器	COD-12	XZ-JCS-A-010

\*\*\*\*\*报告结束\*\*\*\*\*

